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CHANG OCEAN PARK HOLDINGS LTD.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55)

自願性公佈

**有關本集團文旅服務及解決方案業務的最新進展
在深圳市建設首個「少兒冰雪中心」項目**

本公佈乃由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在自願基礎上刊發。本公佈旨在使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文旅服務及解決方案業務之最新進展，本集團於近期在深圳市建設首個「少兒冰雪中心」項目——深圳市寶安區海雅繽紛城冰雪主題樂園項目（「深圳項目」）。較早之前，本集團與廣州樂漫文化娛樂有限責任公司（「樂漫文娛」）簽署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協議」），據此，雙方將：

1. 共同投入資金、人員、品牌、營銷等各類優勢資源保障項目如期開業運營，合力打造具有地區重要地標意義的冰雪主題文旅項目；
2. 共同組建合資平台公司，積極合作在全國範圍推動冰雪系列主題樂園的規模化標準化拓展與落地，以真冰雪遊樂為核心亮點、立體組合家庭親子或潮流打卡的特色業態，集成新概念家庭文化娛樂體驗中心。包括但不限於各類城市商場店、市內獨立冰雪館、主題公園／景區合作店等；及
3. 立足各自資源優勢，共創主題冰雪世界／海洋世界IP，共同探索更多創新性的合作模式，向其他領域進發，合力打造豐富的IP生態。

樂漫文娛為中國領先的以冰雪為主題、集娛樂、體育、教育、動漫、IP、餐飲及社交於一體的家庭文化娛樂綜合性平台運營商，開發運營有廣州市荔灣區悅匯城、佛山市順德區華僑城、深圳市寶安區海雅繽紛城三家大型冰雪主題樂園。

董事會認為，深圳項目是自雙方簽署協議後的第一個在建項目，標誌着雙方合作的實質性業務進展。深圳項目將為本集團文旅服務及解決方案業務板塊之「少兒冰雪中心」產品系列首個項目，與樂漫文化的合作將充分發揮本集團在文旅項目全產業鏈資源優勢以及樂漫文化在冰雪主題遊樂資源及運營經驗優勢，共同構建新型戰略合作關係，實現資源共享、共贏發展。

承董事會命
海昌海洋公園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曲乃杰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2022年11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曲乃杰先生、曲程先生及張建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旭光先生、李浩先生及袁兵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輝先生、王軍先生及張夢女士。